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湛江市霞山区捷高叉车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合肥市盛安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湛江市霞山区捷高叉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0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7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年1月10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张祖刚、代玉森、王翠华、张菊、安徽德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已受理原告贾炜与被告张祖刚、代玉森、王翠华、张菊、安徽德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0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六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年1月10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蚌埠市鑫隆电梯有限公司、陶宏伟:本院已受理原告沈磊与被告蚌埠市鑫隆电梯有限公司、陶宏伟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 3 日 10 时 0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六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中戟建筑劳务(上海)有限公司、李林东:本院已受理原告合肥百盛钢管租赁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互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中戟建筑劳务(上海)有限公司、李林东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 3 日 15 时 0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六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河北迅猫科技有限公司、汪渊龙、陈世林:本院已受理原告郭超与被告河北迅猫科技有限公司、汪渊龙、陈世林及第三人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16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六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年1月10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李友林:本院受理原告徐晓文与李友林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8时4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第二十二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年1月10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张松、芜湖睿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小妹与张松、芜湖睿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弋江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满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8 时 40 分(遇节假日顺延)在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第二十二法庭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苏宝宝、陈国际、郑德奇:本院受理原告泉州市罗曼司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苏宝宝、陈国际、郑德奇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案件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廉政监督卡。

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 9 时 00 分在本院第十六法庭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方军:本院受理原告罗以明诉被告方军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方军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 8 时 45 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臻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国彪诉被告安徽臻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建筑大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安徽臻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 8 时 45 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安徽方圆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在执行孙安奇与安徽方圆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裁定书。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已生效的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现经申请执行人提供被执行人相关财产线索,被执行人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应清退投标保证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七条规定,本院依法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安徽方圆建设有限公司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保证金。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如对执行裁定书有异议,应在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公告期满后仍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本院将依法按照执行裁定书强制执行。

肥西县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破产公告

(2023)皖 1522 破 1 号

本院根据霍邱县兴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裁定受理安徽省天华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3 日指定安徽英锐律师事务所为安徽省天华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安徽省天华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债权人应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前，向安徽省天华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通信地址:安徽省六安市梅山南路 1066 号安徽英锐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 237400;联系电话: 从前付律师 13965479935) 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安徽省天华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安徽省天华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本院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下午 3 时在霍邱县人民法院第十一审判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霍邱县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6 日

本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1 月 10 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报

ANHUI FAZHIBAO

破产公告

(2023)皖 0405 破 1 号

本院根据淮南市银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申请，于 2023 年 1 月 9 日裁定受理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同日指定安徽竞合律师事务所为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同时，鉴于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债权债务关系明确，债务人财产状况清楚，且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可能存在无财产或者破产财产不足以支付全部破产费用的情形，为了提升审判效率，加快破产案件审理进程，本院将依照《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简化程序加快破产案件审理的办案指南》的规定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本案。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在 2023 年 2 月 13 日前，向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管理人(通讯地址: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淮河大道北段东方大厦三楼安徽竞合律师事务所，邮政编码:232001，联系人:庞红新，联系电话: 18955402606，0554-6650883)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当向安徽东宏鞋业有限公司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本院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上午 9 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地址:安徽省淮南市八公山区二通道八公山区人民法院新审判大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采取网络会议的模式，表决形式为网络投票。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公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师事务所的公函。

淮南市八公山区人民法院

2023 年 1 月 9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 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公 告

泗县新城中西医结合医院、纪武、纪文:本会受理的安徽雅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你们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会(2022)合仲字第 0446 号仲裁裁决书。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前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上述期限期满日如遇节假日，均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合肥仲裁委员会
2023 年 1 月 10 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下载时间：2023-1-10)



安徽法制報

ANHUI FAZHIBAO

遗失声明

北京盈科(合肥)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范先宝, 律师执业证号:13401201710943292, 遗失律师执业证, 声明作废。

2023年1月10日

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月10日安徽法制报二、三版及中缝
(本公告从“法治安徽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1-10)

